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单位预算

**目录**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3年松阳县卫生健康局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年松阳县卫生健康局单位预算表**

（一）2023年县级单位收支预算总表

（二）2023年县级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三）2023年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四）2023年县级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2023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2023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3年县级单位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2023年县级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2023年县级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2023年县级单位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组织拟订全县国民健康政策，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政策、规划。落实执行地方标准和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制定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会同有关单位制定并实施健康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3.制定并组织落实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负责食品安全事件的流行病学调查处理。

4.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

6.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和传染病防治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以及爱国卫生工作，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负责碘缺乏危害的防治，碘盐的卫生监督管理和碘盐监测、评估工作；负责全县食盐加碘标准的执行和科学补碘宣传教育工作。承担《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的全县牵头工作。

7.组织并监督实施全县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负责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指导推动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质量管理和品牌培育。

8.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实施计划生育政策。

9.负责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拟订全县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推进医学重点学科建设。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对外交流合作与卫生援外工作

10.组织制定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并纳入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总体规划，负责中医药的继承、创新和中西医结合工作，统筹协调中西医发展。

11.承担来松的中央和省市领导、其他重要外宾以及县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国家、省、市和县级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松阳县卫生健康局内设管理机构7个：办公室、人事科教科、规划信息与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服务科、医政医管与药物政策科、基层与公共卫生科、老龄健康与家庭发展科。

**二、2023年松阳县卫生健康局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阳县卫生健康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收支总预算14090.11万元。

（二）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收入预算14090.1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8576.78万元，增长155.6%，主要是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以及下属单位省专项经费作为局本级项目预算编制。

其中：上年结转126.18万元，占0.9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963.93万元，占99.1%。

（三）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支出预算14090.11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8576.78万元，增长155.6%，主要是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以及下属单位省专项经费作为局本级项目预算编制。

1.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1.0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4.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9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286.12万元、农林水支出588.5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8.40万元、其他支出0.18万元。

2.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1001.79万元，占7.1%；日常公用支出112.76万元，占0.8%；项目支出12975.56万元，占92.1%。

结转下年0万元。

（四）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4090.11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4090.11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0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34.0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1.91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3286.12万元、农林水支出588.5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8.40万元、其他支出0.18万元。

1. 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4089.93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9290.41万元，增加193.6%，主要是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以及下属单位省专项经费作为局本级项目预算编制。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类）支出1.00万元，占0.007%；科学技术（类）支出34.00万元，占0.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01.91万元，占0.7%；卫生健康（类）支出13286.12万元，占94.3%；农林水（类）支出588.50万元，占4.2%；住房保障（类）支出78.4万元，占0.593%。

**3.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1.00万元，主要用于县人才专项工作经费。

（2）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34.00万元，主要用于县人才专项工作经费。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7.9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3.97万元，主要用于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在编在职人员职业年金。

（5）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00.16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经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196.40万元，主要用于健康松阳项目等卫生健康事业管理专项工作的经费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综合医院（项）188.00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经费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340万元，主要用于县人民医院ICU病床补助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3987.73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人员经费、乡镇卫生院建设发展等项目的经费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598.17万元，主要用于急救中心运行费用、人才工作经费、基层建设发展项目及古市医院托管经费和医疗设备采购等的经费支出。

（1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1575.37万元，主要用于城镇社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农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经费支出。

（1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230.77万元，主要用于重大公共卫生应急经费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826.26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相关经费支出。

（1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1572.93万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健康体检、责任医师签约服务、艾滋病免费检测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低保人群胃癌筛查等专项经费支出。

（15）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60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事业发展相关经费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其他中医药支出25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事业发展相关经费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426.46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公益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全县独生子女家庭投保意外伤害险补助、老龄工作等项目经费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379.96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等项目经费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87.6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标准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缴纳的医疗保险经费。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1991.23万元，主要用于卫生能力建设、免疫规划冷链设备等专项经费支出。

（2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588.50万元，主要用于中医药康养项目经费支出。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78.40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规定标准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六）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14.5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001.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112.7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18万元，比2022年执行数减少14.95万元，下降98.8%，主要是2022年决算数包括国家卫生县城复评工作专项经费。

**2.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其他支出（类）支出0.18万元，占100%。

**3.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项）0.18万元，主要用于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松阳县卫生健康局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9.9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7.15万元，下降57.7%，具体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

2.公务接待费：2023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7.73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12万元，下降54.1%。主要用于接待卫生健康管理事务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卫健系统公务接待预算由局本级安排，下属单位预算由主管部门统一编制。本年度根据工作安排，各单位预算直接由各自单位自行编制。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12.19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8.03万元，下降59.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0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19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8.03万元，下降59.7%，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卫健系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预算由局本级安排，下属单位预算由主管部门统一编制。本年度根据工作安排，各单位预算直接由各自单位自行编制。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松阳县卫生健康局本级1家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2.7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18万元，增长7.8%，主要是人员增加，工作经费增加。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松阳县卫生健康局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30.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0.06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松阳县卫生健康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部级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及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老干部服务用车0辆、行政执法专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3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年松阳县卫生健康局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975.38万元，一级项目4个。

三、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单位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单位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8.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的各类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其他事业单位的支出，凡单独设置了项级科目的，在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中反映。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在“其他”项级科目中反映。

1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公立医院（款）中医（民族）医院（项）：指反映卫生健康、中医单位的所属的中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民族医院的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城市社区卫生机构（项）：指反映用于城市社区卫生机构的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指反映用于乡镇卫生院的支出。

19.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支出。

20.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健康单位所属疾病预防控制机构的支出。

21.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健康单位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2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指反映卫生健康单位所属妇幼保健机构的支出。

2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卫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24.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专项（项）：指反映重大疾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25.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方面的支出。

26.卫生健康支出（类）中医药（款）中医（民族医）药专项（项）：指反映中医（民族医）药方面的专项支出。

27.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指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2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30.卫生健康支出（类）其他卫生健康支出（款）其他卫生健康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3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